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通过各种渠道广泛征集党史资料，科学研究总结党领导霸州人民进行革命与建设的历史经验，编纂党史资料书刊，编纂党的地方志、地方史、地方人物志、党史大事记及党史人物传记。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工作大局开展党史专题研究，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提供镜鉴，为党委和政府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提供依据与咨询。用党史资料和编研成果对党员干部和广大群众进行党史宣传教育，为促进党的自身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在同级人民政府直接领导下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地方志工作。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为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设两个职能股（室），分别为党史办公室和地方志办公室。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 | 全额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因我部门除机关外，无其他下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即为机关预算，不再单独公开机关预算和单位预算。）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269.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9.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2021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269.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9.43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214.01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25.42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30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为党史宣传教育4.8万元、编修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14万元;补充、征集资料、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11.2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269.43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2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4.25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18.2万元，主要为增加新项目所需资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部门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5.4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福利费、公务移动通讯费、公务交通补贴、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6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公务接待费0.14万元，较2020年“三公”经费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坚持以“资政、存史、育人”为根本任务，贴近中心，服务现实，开拓创新，注重实效，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广泛征集党史资料，科学研究总结党领导霸州人民进行革命与建设的历史经验，编纂党史资料书刊，编纂党的地方志、地方史、地方人物志、党史大事记及党史人物传记;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工作大局开展党史专题研究，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提供历史镜鉴，为党委和政府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提供依据与咨询，用党史资料和编研成果对党员干部和广大群众进行党史宣传教育，为促进党的自身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市地方史资料的征集、管理利用和编纂工作，负责资料丛书的编纂、审定，出版霸州地方史、志、大事记等重要史籍;承担省、市委下达的地方史资料征集、资料丛书的编纂，年鉴的上报等工作，运用地方史研究成果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历史镜鉴，做到鉴古知今。

 （二）分项绩效目标

1. 加强党史宣传教育

绩效目标：党史宣传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内容，2021年针对各部门、乡镇党员干部进行党史宣传工作，预计征订党史博采400份。旨在提高党员素质，普及党史知识，增强党史宣传的科学性、严肃性、权威性、有效性。

绩效指标：预计征订党史博采400份，发放给市直、乡镇、村街，全面普及党史知识。通过阅读党史博采书籍内容，有效满足党员学习需求，提高党史知识知晓率达到95%以上。

2. 补充、征集资料，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

绩效目标：通过补充、征集资料，深入挖掘党史资料，组织编写适合党员、干部、群众和青少年等阅读的党史教材和读物，努力营造学习党史、宣传党史的社会氛围，充分发挥党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

绩效指标：通过补充征集历史资料，完成《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工作，达到征求意见稿成稿水平，征求意见稿编撰质量, 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出错率＜0.2‰。

3.编修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

绩效目标：2021年编修印刷《霸州年鉴》第十二卷。主要包括搜集整理2020年大事记、市委、市政府重要文件、全市重大活动等。3月至11月份工作内容包括文字征集、图片收集、撰稿人培训和编纂，初定11月份完成公开出版工作。达到记录霸州历史，让公众了解霸州历史及社会发展情况的作用。

绩效指标：编修并公开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印刷1500册，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为国内外各界人士了解和认识霸州提供新信息，为编修《霸州市志》积累资料。使公众对霸州经济文化历史的了解得到提升，达到95%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及时支付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评（扣）分标准**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符号** | **值** | **单位（文字描述）** |
| **部门产出** | 数量指标 | 重点工作数量 | 2020年工作计划安排重点工作数量 | 15 | ≥ | 5.00 | 个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重点工作年终考核通过率 | 通过年终考核的重点工作数量占全部重点工作数量的比率 | 15 | = | 100.00 | 百分比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重点工作按时完成率 |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重点工作在所有重点工作中的比率 | 10 | = | 100.00 | 百分比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节支率 | 项目实际支付成本较预算成本节约的采购资金的比率 | 10 | ≥ | 2.00 | 百分比 | 计划标准 |
| **部门效果**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 | 通过推进年初计划安排的年度重点工作，对我市史志系统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的效果 | 20 | 文字描述 |  | 效果较显著 | 计划标准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下级史志工作正常开展比率 | 基层史志工作本年度工作正常开展的比率 | 20 | = | 100.00 | 百分比 | 计划标准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党员、干部、群众满意度。 | 各部门、乡镇党员、干部对史志工作及服务的整体满意度 | 10 | ≥ | 90.00 | 百分比 | 计划标准 |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党史宣传教育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党史宣传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内容，2021年针对各部门、乡镇党员干部进行党史宣传工作，预计征订党史博采400份。提高党员素质，普及党史知识，增强党史宣传的科学性、严肃性、权威性、有效性。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采购党史博采份数 | 预计采购党史博采400份 | ≥400份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书籍内容是否满足党员学习需求 | 反映通过阅读党史博采书籍内容，能否有效满足党员学习需求 | 得到满足 |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0号） |
| 时效指标 | 征订党史博采3月份完成时间 | 征订党史博采完成时间 | ≤3月份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党史博采单位成本 | 本级财政拨款对党史宣传教育党史博采投入的每份成本 | ≤120元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全市党员素质普及党史知识。 | 反映全市党员素质，普及党史知识，增强党史宣传的科学性、严肃性、权威性、有效性是否提升。 | 效果较显著 |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0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党员干部对党史宣传教育满意率。 | 调查过程中，被调查人满意人数占总被调查人人数的比率 | ≥95百分比 |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0号） |

**2. 补充、征集资料、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利用补充、征集资料，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项目经费，深入挖掘党史资料，组织编写适合党员、干部、群众和青少年等阅读的党史教材和读物，努力营造学习党史、宣传党史的社会氛围，充分发挥党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编纂《霸州市历史第二卷》字数 | 反映补充、征集资料、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字数 | ≥30万字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征求意见稿编撰质量 | 反映通过补充、完善资料，提高编纂质量，达到征求意见稿成稿水平。 | 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征求意见稿出错率 | 反映征求意见稿内容、编校、设计、印刷出错率 | <0.2千分比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完成霸州市历史第二卷征求意见稿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征求意见稿完成时间。 | ≤11月份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编写《霸州市历史第二卷》提纲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提纲完成时间。 | 2021年1-3月间完成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完成《霸州市历史第二卷》初稿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初稿完成时间。 | 2021年10月底前完成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购买资料费用支出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经费投入的分项成本。 | ≤1万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文字图片资料收集、复印费支出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经费投入的分项成本。 | ≤2万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样书、电子版制作费用支出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经费投入的分项成本。 | ≤1.1万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文字编辑费支出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经费投入的分项成本。 | ≤4万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文字录入、彩页设计制作费用支出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经费投入的分项成本。 | ≤2万元 | 计划标准 |
|  | 成本指标 | 项目税费支出 | 反映《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经费投入的分项成本。 | ≤1.1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有效普及党史知识，提升党员素质 | 通过补充征集历史资料，完成《中国共产党河北省霸州市历史第二卷》编纂工作，普及党史知识，提升党员素质。 | 效果较显著 | 《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委党史研究室<2019—2022年工作规划>的通知》（廊办发【2019】13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调查过程中，被调查人满意人数占总被调查人人数的比率 | ≥95百分比 | 《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委党史研究室<2019—2022年工作规划>的通知》（廊办发【2019】13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部门各级领导干部满意度 | 调查过程中，被调查人满意人数占总被调查人人数的比率 | ≥95百分比 | 《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委党史研究室<2019—2022年工作规划>的通知》（廊办发【2019】13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党史工作者满意度 | 调查过程中，被调查人满意人数占总被调查人人数的比率 | ≥95百分比 | 《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委党史研究室<2019—2022年工作规划>的通知》（廊办发【2019】13号） |

**3、**、**编修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2021年编修印刷《霸州年鉴》第十二卷。主要包括搜集整理2020年大事记、市委、市政府重要文件、全市重大活动等。2021年3至8月为准备阶段，主要工作包括搜集整理2020年大事记，编选2020年市委、市政府重要文件、全市性重大活动的撰写。9月至11月份为编纂阶段，工作内容包括文字征集、图片收集、撰稿人培训和编纂。定于2021年11月份完成公开出版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印刷《霸州年鉴》册数 | 预计印刷《霸州年鉴》册数 | ≥1500册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错字个数 | 反映打印校对情况错别字个数不能超过10个 | ≤10个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病句个数 | 反映表述准确度，病句不能超过10个 | ≤10个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霸州年鉴》补充征求意见时间 | 反映印刷《霸州年鉴》出版进度 | 2021年9月底前完成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霸州年鉴》资料收集完成时间 | 反映印刷《霸州年鉴》出版进度 | 2021年5月底前完成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霸州年鉴》编修启动时间 | 反映印刷《霸州年鉴》出版进度 | 2021年3月份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霸州年鉴》移交出版社时间 | 反映印刷《霸州年鉴》出版进度 | 2021年10月份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霸州年鉴》完成出版印刷时间 | 反映印刷《霸州年鉴》出版进度 | 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霸州年鉴》书号费 | 本级财政拨款对编修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投入的分项成本 | ≤5.5万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霸州年鉴》校对、审稿、排版费 | 本级财政拨款对编修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投入的分项成本 | ≤1.27万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霸州年鉴》印刷费 | 本级财政拨款对编修出版《霸州年鉴》第十二卷投入的分项成本 | ≤7.23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公众对霸州经济文化历史了解提升 | 公众对霸州经济文化历史的了解是否提升 | 效果较显著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霸州年鉴公开出版使用者满意率 | 调查过程中，被调查人满意人数占总被调查人人数的比率 | ≥95百分比 | 计划标准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105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0.57万元（详见下表）。2021年，我部门无新增固定资产计划。

|  |
| --- |
| **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霸州市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105中共霸州市委史志办公室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30.57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 | 19.58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82 | 10.99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